

中科微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中科微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4年7月8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了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本次会议”）。本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7月5日送达全体监事。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监事3人，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杜薇女士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和方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以及《中科微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全体监事对本次监事会会议议案进行了审议，经表决形成如下决议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：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价值的认可，为切实保护全体股东利益，增强公众投资者对公司的信心，推动公司股票价值的合理回归，促进公司长远、稳定、持续发展，结合公司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等因素，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回购公司股份，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、稳定股价。本次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,500万元（含），不超过人民币3,000万元（含），回购价格为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，即2023年度每股净资产27.74元/股（含）。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3个月内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该议案所述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中科微至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35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科微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4年7月10日